

证券代码：430171

证券简称：电信易通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促进公司的发展，公司拟向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，额度期限叁年。

由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文彬先生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李艳祥先生及其配偶于华女士，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2 年 1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艳祥

住所：北京市崇文区天坛东路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于华

住所：北京市崇文区天坛东路

关联关系：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李艳祥之妻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文彬

住所：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86 号一区

关联关系：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总经理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是公司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情况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江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，额度期限叁年。

由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文彬先生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李艳祥先生及其配偶于华女士，承担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对公司的主要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亦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电信易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月11日